

113 高雄市立三民國中學生日常生活常規注意事項(摘要版)

請新生同學確實遵守奉行，也煩請家長加以了解並協助配合

一、服裝儀容規定

1. 基於校園安全考量，進出學校應穿著校服或學校規定的衣服，不得隨意穿著便服出入校園。
2. 制服與體育服的識別資料，須依學校規定繡製，不得亂修改長度與寬度或更改顏色。
3. 天氣變化時，應以穿著學校外套為主，學生可依個人的體感程度差異在學校校服及外套內外增添衣物保暖，然考量校園安全之所需，增添衣物時須使人足以辨識為本校之在學學生。
4. 褲子應依規定穿著，不得以垮褲型方式穿著，學生可依個人的體感程度差異穿著學校長褲，不可內搭便服長褲外穿學校短褲之方式。
5. 上體育課時，應穿著學校運動服或於任課老師同意後，穿著班級統一訂製之班服。
6. 服儀應以整齊、美觀、整潔為主，以避免在學習與課業上過度分心。
7. 上學期間須穿著布鞋或運動鞋及襪子，並以整潔與衛生為原則，鞋子建議以舒適好穿的運動鞋為佳。
8. 建議家長不要讓孩子抹指甲油或彩繪與貼裝飾品、化妝、戴耳環，若已穿耳洞，以配戴透明或單色耳棒為主。
9. 不得於上學期間穿著拖鞋在教室外活動。若遇下雨天則可穿著穿拖鞋或涼鞋進出校園，然而考量學生在校園內活動之安全，必須攜帶運動鞋到校更換。

二、上學期間注意事項

1. 早晨 07:40 以後到校者，視為遲到，遲到累犯依校規懲處。
2. 本校打掃時間為 7:40~7:55、12:30~12:45，為維護校園學習環境，請同學落實打掃工作，打掃時間專注工作，禁止同學嬉鬧玩樂或進入球場打球。
3. 為維護交通安全，騎乘腳踏車應配戴安全帽，不可單車雙載、不得加裝火箭炮，校園內一律步行牽車。
4. 本校免費提供腳踏車停車位，停放車輛請上鎖，騎乘腳踏車者一律由正門進出，建議勿停放在校外，以免影響社區與周邊住戶之停車權益，若停放校外因而遭竊，學生須自行負責。

三、行動載具使用注意事項

1. 進入校園前請關機並將行動載具放在書包內，入班後請依照班級規定統一保管或自行保管，並嚴格遵守行動載具使用時機，違者依本校行動載具使用規範第六條處理。
2. 行動載具使用時機：
 - (1) 使用時機為進入校園前及離校後，在校園內一律禁止使用。
 - (2) 若有課程需求或家庭緊急狀況發生時，需經教職人員同意並在督導下方可使用。
 - (3) 於校外行走時，請勿邊走路邊使用行動載具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
四、學生服裝識別資料繡製注意事項

(一)、夏(冬)季制服繡製說明

1. 夏(冬)季制服繡製顏色，不分性別，請採「藍色」字樣繡製。
2. 請於制服左側口袋(學校圖騰)上方 1.5 公分處，不分性別，繡製六碼識別數字，依序為入學年度、班級、座號，例如識別資料為 130213，代表 113 學年度入學 02 班 13 號。

(二)、夏(冬)季運動服裝暨冬季運動服外套繡製說明

1. 夏(冬)季運動服裝繡製顏色，不分性別，請採「紅色」字樣繡製。
2. 請於運動服右側處(對齊左側學校圖騰)，繡製一行六碼識別數字(與制服說明相同)。

班號繡製說明

制服繡製樣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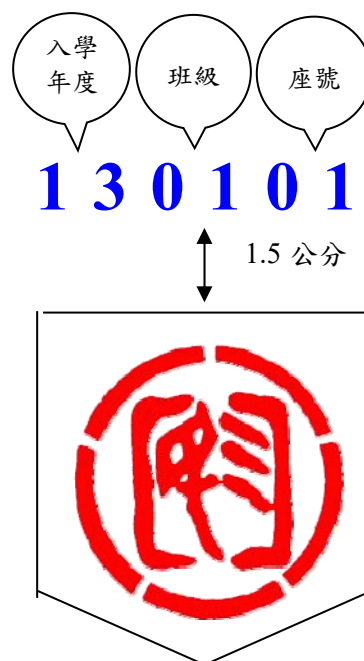
制服：班號繡在圖騰的上方（「藍色」字樣）。

班號字樣位於口袋上上方 1.5 公分

例如：113 學年 1 年 1 班 1 號

只繡 130101

年級不用繡



夏(冬)季運動服暨冬季運動服外套繡製樣式

依照校徽圓圖大小及相對位置繡製

130101

體育服上的為「紅色」字樣。



如有疑問請洽學務處：3227751 分機 220 或 222